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
(股票代碼 1441)

公司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 3 段 346 號 3 樓
電 話：(02)2752-2244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5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8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9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0 ~ 11
八、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12 ~ 68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 25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6 ~ 43
	（七） 關係人交易	44 ~ 45
	（八） 抵(質)押之資產	45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5 ~ 46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6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6	
(十二)	其他	46 ~ 5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4 ~ 58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9	
(十五)	首次採用 IFRSs	59 ~ 68	
九、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69 ~ 79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 13002836 號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度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於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各該公司所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而得，本會計師未查核該等財務報告。民國102年及101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所認列之綜合損益（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利益新台幣28,749千元及53,565千元；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止，其相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397,311千元及437,208千元、371,814千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周建宏

會計師

林鈞堯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0 日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37,027	6	\$	173,521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流動			38,391	2		40,875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及						
		八		21,822	1		49,612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及						
		七		146,219	6		155,509	8
1200	其他應收款			3,355	-		1,05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83,720	4		-	-
130X	存貨	六(四)		320,204	13		206,767	10
1410	預付款項			1,881	-		2,923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2,889	-		4,64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55,508	32		634,901	32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五)		130,504	6		147,374	7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六)		2,769	-		2,769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624,709	26		398,457	2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						
		八		797,260	34		787,768	39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185	-		4,62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七)		32,157	1		30,387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一)						
		及七		27,077	1		8,18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614,661	68		1,379,555	68
1XXX	資產總計		\$	2,370,169	100	\$	2,014,456	100

(續次頁)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 226,083	10	\$ 209,207	10	\$ 246,189	11
2150	應付票據		32,385	1	35,755	2	46,801	2
2170	應付帳款		47,966	2	53,837	3	140,587	7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	64,411	3	60,442	3	64,587	3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1,398	-	2,849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7,374	-	9,729	1	10,167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78,219	16	370,368	19	511,180	2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	625,115	26	244,479	12	125,000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七)	200,915	9	199,028	10	202,405	9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六)	93,204	4	104,440	5	117,714	5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919,234	39	547,947	27	445,119	20
2XXX	負債總計		1,297,453	55	918,315	46	956,299	44
權益								
股本								
		六(十七)						
3110	普通股股本		917,531	39	899,923	45	858,000	40
資本公積								
		六(十八)						
3200	資本公積		17,089	1	25,893	1	67,800	3
保留盈餘								
		六(十九)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245	-	8,440	1	-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27,384	5	127,253	6	127,253	6
3350	未分配盈餘		16,355	1	47,825	2	173,902	8
其他權益								
		六(二十)						
3400	其他權益		4,900	-	6,595	-	907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七)	(19,788)	(1)	(19,788)	(1)	(12,084)	(1)
3XXX	權益總計		1,072,716	45	1,096,141	54	1,215,778	56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 九								
承諾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370,169	100	\$ 2,014,456	100	\$ 2,172,077	100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建宏、林鈞堯會計師民國 103 年 3 月 2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修忠



經理人：陳建州



會計主管：李碧珠



大東新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一月一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金	年 額	度 %	101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	1,306,366	100	\$	1,472,55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五)及七	(	1,212,218)	(93)	(	1,416,094)	(96)
5900 營業毛利			94,148	7		56,456	4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60,964)	(4)	(	65,554)	(5)
6200 管理費用		(	74,050)	(6)	(	77,922)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35,014)	(10)	(	143,476)	(10)
6900 營業損失		(	40,866)	(3)	(	87,020)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34,443	3		14,07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2,153	-		19,142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四)	(	13,702)	(1)	(	12,283)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5,686	-		17,363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8,580	2		38,300	3
7900 稅前淨損		(	12,286)	(1)	(	48,720)	(3)
7950 所得稅利益	六(二十七)		82	-		3,096	-
8200 本期淨損		(\$	12,204)	(1)	(\$	45,624)	(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二十)	\$	1,018	-	\$	2,520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六(二十)	(	2,305)	-		3,489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六(十五)		1,174	-	(	16,049)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	2,105)	-	(	321)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七)	(	199)	-		2,728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之稅後淨額		(\$	2,417)	-	(\$	7,633)	(1)
8500 本期綜合損失總額		(\$	14,621)	(1)	(\$	53,257)	(4)
基本每股虧損	六(二十八)						
9750 基本每股虧損合計		(\$	0.14)		(\$	0.51)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建宏、林鈞堯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2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修忠

經理人：陳建州

會計主管：李碧珠



大東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權益—其他權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民國101年										
101年1月1日餘額										
10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一)：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資本公積轉增資										
101年度淨損										
10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買回庫藏股										
101年12月31日餘額										
民國102年										
102年1月1日餘額										
10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二)：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資本公積轉增資										
102年度淨損										
10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02年12月31日餘額										

註一：100年度之董監酬勞\$1,930及員工紅利\$3,796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二：101年度之董監酬勞\$183及員工紅利\$550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實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宏安、林鈞堯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2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修忠

經理人：陳建州



會計主管：李碧珠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損		(\$ 12,286)	(\$ 48,72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五)	19,045	20,927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五)	4,435	6,642
備抵呆帳本期淨提列數		2,345	411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533)	(878)
股利收入	六(二十二)	(7,150)	(7,546)
其他應付款轉列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13,263)	-
利息費用	六(二十四)	13,106	11,7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未實現利益	六(二十三)	(1,155)	(90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686)	(17,36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289
處分投資利益		-	(24,336)
減損迴轉利益	六(十)	(3,606)	-
未實現兌換損失		704	3,5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3,639	26,598
應收票據		27,940	12,094
應收帳款		(1,958)	5,808
其他應收款		(2,228)	1,677
存貨		(113,641)	147,624
預付款項		1,042	(862)
其他流動資產		1,751	(6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3,370)	(11,046)
應付帳款		(5,961)	(86,658)
其他應付款		17,918	(4,100)
其他流動負債		(2,355)	(441)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062)	(16,38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91,329)	17,437
收取之利息		532	993
收取之股利		18,621	12,817
支付之所得稅		(1,446)	(90)
支付之利息		(13,206)	(11,66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86,828)	19,490

(續次頁)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 82,834)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六(五)	14,565	22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233,124)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清算退回股款		-	11,307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	9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344)	(14,51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91
受限制資產		-	1,509
無形資產增加	六(九)	-	(24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0,120)	34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5,857)	(1,186)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5,073	(36,049)
舉借長期借款		380,000	244,373
償還長期借款		-	(125,000)
買回庫藏股		-	(7,704)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九)	(8,804)	(58,69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86,269	16,928
匯率影響數		(78)	(4,24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6,494)	30,98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3,521	142,53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7,027	\$ 173,521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建宏、林鈞堯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2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修忠

經理人：陳建州

會計主管：李碧珠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以產銷棉紗、T/C 混紡紗、化纖紗、胚布、成品布及針織布等產品為主。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1)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業已刪除強制適用日期，得立即選擇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2) 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公司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3) 本公司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整體影響，惟經初步評估可能影響本公司持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工具，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僅於符合特定條件下之權益工具，得指定將其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於該資產除列時不得將已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轉列至當期損益。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認列屬權益工具之損失\$2,305 於其他綜合損益。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 「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本公司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2. 依上開編製準則編製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如何影響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合併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

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單項或群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此損失事項對該單項或群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十)存貨

1.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結轉依移動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2. 下腳則於每月底以估計淨變現價值做價盤存，估計淨變現價值認列為其他營業成本，實際出售價格認列為其他營業收入。

(十一)待售房地

1. 本公司委託營造公司興建供出售之住宅及辦公大樓，於建造期間投入之土地及建造成本，列為在建房地，並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成本之計算按各工地分別計算，興建完工後未售之餘屋，依收入法或建坪比例法攤計成本，轉列待售房地。
2. 本公司財務報告對於與營建業務有關之資產、負債係以一個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及非流動之標準，分別列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另有相關建設公司之待售房地等存貨項目，因係屬正常營業週期構成之一部份，故雖不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仍列為流動資產。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指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5.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

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6. 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7.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8.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9. 當本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10.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將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1.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個體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個體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3～55 年

機器設備：5～25 年

水電設備：5～15 年

其他資產：5～17 年

(十四) 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5 年攤銷。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八) 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

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對於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二)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三)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四)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棉紗及 T/C 混紡紗、化纖紗、胚布、成品布及針織布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客戶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並扣除加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客戶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當個別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情況係屬大幅度或持久性時，對於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將自其認列累計公允價值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轉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分類為「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者，將於當期損益認列減損損失。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持有之無市場報價權益工具由於較近期可取得之資訊並不足以決定公允價值而無法可靠衡量，故將該項投資分類為「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評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市場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3.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0	\$ 202	\$ 9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29,977	136,346	80,376
定期存款	6,960	36,973	62,070
	<u>\$ 137,027</u>	<u>\$ 173,521</u>	<u>\$ 142,538</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有關本公司將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3,500	\$ 27,831	\$ 30,325
受益憑證-基金	-	-	25,00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	14,891	13,044	11,246
	<u>\$ 38,391</u>	<u>\$ 40,875</u>	<u>\$ 66,571</u>

1.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為\$2,646 及\$1,745。
2.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工具係透過集中交易市場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下單交易，且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
3.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購美金之遠期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從事前開遠期外匯相關之衍生性商品交易業已全數結清。
4.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催收款項

	102 年 12 月 31 日		
	總 額	備 抵 呆 帳	淨 額
應收票據	\$ 21,908	(\$ 86)	\$ 21,822
應收帳款	147,190	(971)	146,219
催收款項	11,975	(2,815)	9,160
	<u>\$ 181,073</u>	<u>(\$ 3,872)</u>	<u>\$ 177,201</u>

	101 年	12 月	31 日
	總 額	備 抵 呆 帳	淨 額
應收票據	\$ 49,848	(\$ 236)	\$ 49,612
應收帳款	156,800	(1,291)	155,509
	<u>\$ 206,648</u>	<u>(\$ 1,527)</u>	<u>\$ 205,121</u>
	101 年	1 月	1 日
	總 額	備 抵 呆 帳	淨 額
應收票據	\$ 61,942	(\$ 24)	\$ 61,918
應收帳款	162,912	(1,092)	161,820
催收款項	5,104	(5,104)	-
	<u>\$ 229,958</u>	<u>(\$ 6,220)</u>	<u>\$ 223,738</u>

1. 本公司某銷售客戶及其關聯企業於民國 102 年第二季因發生資金調度困難，致本公司對該等公司之應收帳款餘額計\$11,975 已屆清償期限而未受清償。本公司持有作為該應收帳款擔保之不動產擔保品，並向地方法院聲請強制執行拍賣。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尚在聲請相關拍賣程序中，本公司已就該應收帳款餘額考量其擔保品之影響後，提列備抵呆帳計\$2,815，並予以轉列催收款項，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面金額。
3. 上開部分應收票據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四) 存貨

1. 紡織品存貨：

	102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172,755	(\$ 4,693)	\$ 168,062
在製品	35,471	(437)	35,034
製成品	91,836	(11,020)	80,816
在途存貨	35,488	-	35,488
其他	536	-	536
合計	<u>\$ 336,086</u>	<u>(\$ 16,150)</u>	<u>\$ 319,936</u>
	101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94,610	(\$ 4,737)	\$ 89,873
在製品	29,404	(181)	29,223
製成品	75,538	(9,677)	65,861
在途存貨	19,972	-	19,972
其他	802	-	802
合計	<u>\$ 220,326</u>	<u>(\$ 14,595)</u>	<u>\$ 205,731</u>

	101 年 1 月 1 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132,396	(\$ 9,049)	\$ 123,347
在製品	32,760	(100)	32,660
製成品	111,471	(9,683)	101,788
在途存貨	94,347	-	94,347
其他	649	-	649
合計	<u>\$ 371,623</u>	<u>(\$ 18,832)</u>	<u>\$ 352,791</u>

當期認列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210,057	\$ 1,419,669
存貨評價損失(回升利益)	1,555 (	4,237)
存貨盤虧	30	91
	<u>\$ 1,211,642</u>	<u>\$ 1,415,523</u>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度因部分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導致產生存貨評價回升利益。

2. 待售房地淨額：

工地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南園(車位)	\$ 6,115	\$ 6,115	\$ 6,115
華園(車位)	423	423	423
麗堡(車位)	-	768	768
合計	6,538	7,306	7,306
減：備抵評價損失	(6,270)	(6,270)	(6,270)
淨額	<u>\$ 268</u>	<u>\$ 1,036</u>	<u>\$ 1,036</u>

當期認列其他費損之存貨相關費損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已出售房地成本	<u>\$ 576</u>	<u>\$ 571</u>

(五)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非公開發行公司股票	\$ 128,348	\$ 142,913	\$ 143,13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156	4,461	972
	<u>\$ 130,504</u>	<u>\$ 147,374</u>	<u>\$ 144,111</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損失\$2,305 及利益\$3,489。

2. 本公司所持有之部分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分別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辦理減資退回股款計\$14,565 及\$226。

3.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2,769	\$ 2,769	\$ 531

1. 本公司持有之上開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具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故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民國 101 年第四季博鴻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採權益法之投資轉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七)之說明。

3.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子公司			
GLOUCESTER CO., LTD.	\$ 227,398	\$ 18,424	\$ 12,081
關聯企業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252,776	242,473	235,757
漢寶農畜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44,535	137,560	133,244
博鴻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306
	\$ 624,709	\$ 398,457	\$ 386,388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2. 本公司於印尼設立 PT. TAH TONG TEXTILE INDONESIA (大東印尼公司) 之投資，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已投資金額為 RP18,100,325 仟元 (US\$8,690 仟元)。大東印尼公司於民國 92 年 12 月 26 日股東臨時會議決議整廠出售，於民國 93 年度出售全部的機器設備，並清償部份負債，故本公司乃於民國 93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認列對其應收代墊款項、資金融通等提列備抵損失，並承認為其背書保證金額之損失，且本公司並不意圖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本公司並於民國 101 年 11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出售大東印尼公司之所有股權。截至處分前長期股權投資餘額為\$0，共計產生處分投資利益\$90。

3. 博鴻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1 年度第四季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參與認購致使持股比例自 45%下降至 7.5%，自此對該公司喪失重大影響力，且無法可靠衡量其公允價值，故轉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 民國 100 年度本公司認列持股 100%之子公司 ORIENT CAPITAL CORPORATION 之投資損失，致使本公司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對其長期股

權投資之帳面餘額發生貸餘 \$ 12,939，惟本公司仍意圖繼續支持，故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下。ORIENT CAPITAL CORPORATION 於民國 101 年 2 月經董事會決議減資及解散進行清算並業已退回股款 \$ 11,307(US\$383 仟元)，並於民國 101 年 3 月清算完結。截至清算前之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價值貸餘 \$12,939，共計產生處分投資利益 \$24,246。

5. 本公司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u>資產</u>	<u>負債</u>	<u>收入</u>	<u>損益</u>	<u>持股比例</u>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 1,801,673	\$ 608,768	\$ 943,231	\$ 95,782	21.19%
漢寶農畜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39,900	537,621	442,435	34,769	28.13%
101年12月31日	<u>資產</u>	<u>負債</u>	<u>收入</u>	<u>損益</u>	<u>持股比例</u>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 1,739,240	\$ 594,954	\$ 917,238	\$ 55,729	21.19%
漢寶農畜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950,782	473,300	389,842	15,208	28.13%
101年1月1日	<u>資產</u>	<u>負債</u>			<u>持股比例</u>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 1,639,441	\$ 526,856			21.19%
漢寶農畜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886,071	423,932			28.13%
博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293	1,502			45.00%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水電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102年1月1日						
成本	\$ 670,367	\$ 318,119	\$ 1,630,419	\$ 177,152	\$ 69,975	\$ 2,866,032
累計折舊 及減損	(28,105)	(211,470)	(1,612,091)	(168,331)	(58,267)	(2,078,264)
	<u>\$ 642,262</u>	<u>\$ 106,649</u>	<u>\$ 18,328</u>	<u>\$ 8,821</u>	<u>\$ 11,708</u>	<u>\$ 787,768</u>
102年度						
1月1日	\$ 642,262	\$ 106,649	\$ 18,328	\$ 8,821	\$ 11,708	\$ 787,768
增添	-	-	15,135	4,727	4,482	24,344
重分類	-	-	-	383	204	587
折舊費用	-	(7,286)	(6,865)	(2,026)	(2,868)	(19,045)
減損(損失)						
迴轉利益	12,187	(8,581)	-	-	-	3,606
12月31日	<u>\$ 654,449</u>	<u>\$ 90,782</u>	<u>\$ 26,598</u>	<u>\$ 11,905</u>	<u>\$ 13,526</u>	<u>\$ 797,260</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670,367	\$ 318,119	\$ 1,642,098	\$ 182,262	\$ 74,422	\$ 2,887,268
累計折舊 及減損	(15,918)	(227,337)	(1,615,500)	(170,357)	(60,896)	(2,090,008)
	<u>\$ 654,449</u>	<u>\$ 90,782</u>	<u>\$ 26,598</u>	<u>\$ 11,905</u>	<u>\$ 13,526</u>	<u>\$ 797,260</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水電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101年1月1日						
成本	\$ 670,367	\$ 315,062	\$ 1,625,023	\$ 171,930	\$ 66,127	\$ 2,848,509
累計折舊 及減損	(28,105)	(202,079)	(1,605,834)	(165,961)	(56,259)	(2,058,238)
	<u>\$ 642,262</u>	<u>\$ 112,983</u>	<u>\$ 19,189</u>	<u>\$ 5,969</u>	<u>\$ 9,868</u>	<u>\$ 790,271</u>
101年度						
1月1日	\$ 642,262	\$ 112,983	\$ 19,189	\$ 5,969	\$ 9,868	\$ 790,271
增添	-	3,057	1,617	5,221	4,616	14,511
處分	-	-	(381)	-	-	(381)
重分類	-	-	4,856	-	(564)	4,292
折舊費用	-	(9,391)	(6,953)	(2,369)	(2,212)	(20,925)
12月31日	<u>\$ 642,262</u>	<u>\$ 106,649</u>	<u>\$ 18,328</u>	<u>\$ 8,821</u>	<u>\$ 11,708</u>	<u>\$ 787,768</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 670,367	\$ 318,119	\$ 1,630,419	\$ 177,152	\$ 69,975	\$ 2,866,032
累計折舊 及減損	(28,105)	(211,470)	(1,612,091)	(168,331)	(58,267)	(2,078,264)
	<u>\$ 642,262</u>	<u>\$ 106,649</u>	<u>\$ 18,328</u>	<u>\$ 8,821</u>	<u>\$ 11,708</u>	<u>\$ 787,768</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十)說明。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 無形資產

	102年	101年
1月1日		
電腦軟體成本	\$ 33,413	\$ 33,173
累計攤銷	(28,793)	(22,151)
	<u>\$ 4,620</u>	<u>\$ 11,022</u>
1月1日	\$ 4,620	\$ 11,022
增添	-	240
攤銷費用 (表列「管理費用」)	(4,435)	(6,642)
12月31日	<u>\$ 185</u>	<u>\$ 4,620</u>
12月31日		
電腦軟體成本	\$ 33,413	\$ 33,413
累計攤銷	(33,228)	(28,793)
	<u>\$ 185</u>	<u>\$ 4,620</u>

(十)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進行評估，並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公允價值係依據獨立鑑價專家之評價結果。

本公司依前開方式評估之結果，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認列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之利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認列於當期損益	認列於當期損益
減損迴轉利益-土地	\$ 12,187	\$ -
減損損失-房屋及建築	(8,581)	-
	<u>\$ 3,606</u>	<u>\$ -</u>

(十一)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預付設備款	\$ 4,983	\$ 383	\$ 4,482
催收款項	9,160	-	-
存出保證金	7,874	7,797	8,897
其他非流動資產	5,060	-	-
	<u>\$ 27,077</u>	<u>\$ 8,180</u>	<u>\$ 13,379</u>

(十二) 短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無擔保借款	\$ 98,083	\$ 111,207	\$ 163,189
擔保借款	128,000	98,000	83,000
	<u>\$ 226,083</u>	<u>\$ 209,207</u>	<u>\$ 246,189</u>
利率區間			
本公司	<u>1.6892%~2.4%</u>	<u>1.6913%~2.395%</u>	<u>2.0248%~3.1078%</u>

上列擔保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三) 長期借款

貸款種類	合約期間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聯貸抵押借款	101/10/25~	\$ 627,500	\$ 247,500	\$ -
(兆豐銀行等	106/10/25			
8家銀行)				
中長期抵押借款	99/01/22~	-	-	125,000
(永豐銀行)	104/01/22			
減：聯貸銀行主辦費		(2,385)	(3,021)	-
		<u>\$ 625,115</u>	<u>\$ 244,479</u>	<u>\$ 125,000</u>
借款額度		<u>\$ 1,060,000</u>	<u>\$ 1,060,000</u>	<u>\$ 125,000</u>
利率區間		<u>1.9693%~2.0053%</u>	<u>1.9989%~2.0021%</u>	<u>2.986%</u>

1. 依聯貸合約規定，本公司於授信期間內年度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須維持所以下之財務比率：
 - (1)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 (2)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權益總額〕不得高於 150%。
 - (3)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1.6 倍。
2. 依聯貸合約規定，自首次動用後屆滿三十個月之日起為第一期還本日，嗣後以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一期平均償還本金。
3.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之中長期抵押借款係已於民國 101 年第四季提前清償完畢。
4. 上列各項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四) 其他應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薪資	\$ 17,316	\$ 16,200	\$ 17,509
應付年終獎金	8,830	14,390	12,009
應付修護費	7,903	3,884	3,334
應付權利金	6,557	2,858	150
應付保險費	2,794	3,196	3,259
應付勞務費	1,122	4,054	5,526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	-	6,074
其他	19,889	15,860	16,726
	<u>\$ 64,411</u>	<u>\$ 60,442</u>	<u>\$ 64,587</u>

(十五)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退休辦法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14%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53,507)	(\$ 157,633)	(\$ 157,03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61,135</u>	<u>54,021</u>	<u>53,085</u>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u>(\$ 92,372)</u>	<u>(\$ 103,612)</u>	<u>(\$ 103,948)</u>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57,633	\$ 157,033
當期服務成本	2,447	2,570
利息成本	2,416	2,694
精算損益	(1,430)	15,332
支付之福利	(7,559)	(19,996)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153,507</u>	<u>\$ 157,633</u>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4,021	\$ 53,08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964	1,234
精算損益	(256)	(717)
雇主之提撥金	13,965	20,415
支付之福利	(7,559)	(19,996)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61,135</u>	<u>\$ 54,021</u>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447	\$ 2,570
利息成本	2,416	2,69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964)	(1,234)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3,899</u>	<u>\$ 4,030</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成本	\$ 2,323	\$ 2,271
推銷費用	40	39
管理費用	1,536	1,720
	<u>\$ 3,899</u>	<u>\$ 4,030</u>

(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本期認列	<u>\$ 1,174</u>	<u>(\$ 16,049)</u>
累積金額	<u>(\$ 14,875)</u>	<u>(\$ 16,049)</u>

- (7) 上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勞工退休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本公司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 \$708 及 \$517。

(8)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折現率	2.00%	1.625%	1.75%
未來薪資增加率	1.50%	1.25%	1.25%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75%	1.875%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53,507)	(\$ 157,63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1,135	54,021
計畫短絀	(\$ 92,372)	(\$ 103,612)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8,997)	(\$ 1,537)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10,121	(\$ 17,498)

(10)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3,965。

2. 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224 及\$6,187。

(十六)其他非流動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計退休金負債	\$ 92,372	\$ 103,612	\$ 103,94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	-	12,939
存入保證金	832	828	827
	<u>\$ 93,204</u>	<u>\$ 104,440</u>	<u>\$ 117,714</u>

(十七)股本

1.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625,006，分為162,5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917,531，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2年(註)	101年(註)
1月1日	\$ 89,992	\$ 85,800
股票股利	881	-
資本公積轉增資	880	4,192
12月31日	<u>\$ 91,753</u>	<u>\$ 89,992</u>

註：單位為仟股

2.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8,804 暨資本公積\$8,804 轉增資發行新股合計 1,761 仟股。
3.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私募股數為 12,900 仟股。前述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券交易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自該私募有價證券支付日起滿三年先取具符合上市標準同意函及申報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同。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揭私募普通股經減資彌補虧損、資本公積轉增資、盈餘轉增資及補辦公開發行後餘額為 1,657 仟股。
4.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仟股)變動情形：

102年度				
收 回 原 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股份予員工	<u>1,954</u>	<u>-</u>	<u>-</u>	<u>1,954</u>
101年度				
收 回 原 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股份予員工	<u>1,213</u>	<u>741</u>	<u>-</u>	<u>1,954</u>

- (2)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本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0%；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買回庫藏股票金額\$19,788。
- (3) 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第五項規定，公司買回之股份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故本公司辦理有償或無償增資配股時，應按實際已發行股份總數扣減已買回尚未轉讓之股份，為實際參與股利分派或認購新股權利的發行股份。
- (4)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5) 本公司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自首次買回股份之日起三年內全數轉讓予員工，逾期末轉讓部份，應依法辦理銷除股份變更登記。

(十八)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

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九)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並考量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先以保留盈餘予以支應，如尚有餘額，按下列方式分配之：

(1) 不低於 3% 且不高於 15% 提撥員工紅利。

(2) 不低於 1% 且不高於 3% 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

(3) 其餘作為股東股息及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之 10%，惟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2 元時得改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

2. 本公司之行業為成熟穩定之產業，惟考量未來之資本預算規畫，股利分派採剩餘股利政策。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因前開函令而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組成如下：

未實現重估增值	\$	126,779
累積換算調整數		474
	\$	<u>127,253</u>

5.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盈餘分派暨資本公積轉增資案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05	\$ -	\$ 8,440	\$ -
特別盈餘公積	131	-	-	-
現金股利	8,804	0.1	58,692	0.7
股票股利	8,804	0.1	-	-
資本公積轉增資	8,804	0.1	41,923	0.5
合計	<u>\$ 27,348</u>	<u>\$ 0.3</u>	<u>\$ 109,055</u>	<u>\$ 1.2</u>

(1)有關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20 日止，尚未經董事會決議。

(2)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以各該年度之稅後淨利，並考量法定盈餘公積及彌補累積虧損等因素後依章程所定之成數估列，民國 101 年度估計金額為\$217 及\$73。民國 102 年度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1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550 及\$183，與民國 10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差異為估計變動，該差異已列為民國 102 年度之損益。

因民國 102 年度為稅後淨損，故無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二十)其他權益項目

	備供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	其他權益-其他	總計
102年1月1日	\$ 4,309	\$ 2,067	\$ 219	\$ 6,595
權益工具評價(損)益				
- 本公司	(2,305)	-	-	(2,305)
- 關聯企業	69	-	-	69
外幣換算差異數：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018	-	1,018
-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	(477)	-	(477)
102年12月31日	<u>\$ 2,073</u>	<u>\$ 2,608</u>	<u>\$ 219</u>	<u>\$ 4,900</u>
	備供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	其他權益-其他	總計
101年1月1日	\$ 688	\$ -	\$ 219	\$ 907
權益工具評價(損)益				
- 本公司	3,489	-	-	3,489
- 關聯企業	132	-	-	132
外幣換算差異數：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2,520	-	2,520
-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	(453)	-	(453)
101年12月31日	<u>\$ 4,309</u>	<u>\$ 2,067</u>	<u>\$ 219</u>	<u>\$ 6,595</u>

(二十一) 營業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1,222,464	\$ 1,393,611
其他營業收入	83,902	78,939
合計	<u>\$ 1,306,366</u>	<u>\$ 1,472,550</u>

(二十二)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其他應付款轉列收入	\$ 13,263	\$ -
股利收入	7,150	7,546
收回已沖銷備抵呆帳	2,941	-
利息收入	533	878
其他收入	10,556	5,654
合計	<u>\$ 34,443</u>	<u>\$ 14,078</u>

(二十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減損迴轉利益	\$ 3,606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淨利益	2,646	1,745
淨外幣兌換損失	(1,472)	(507)
處分投資利益	-	24,336
其他損失	(2,627)	(6,432)
合計	<u>\$ 2,153</u>	<u>\$ 19,142</u>

(二十四) 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借款利息費用	\$ 13,106	\$ 11,743
其他財務成本	596	540
合計	<u>\$ 13,702</u>	<u>\$ 12,283</u>

(二十五)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157,265	\$58,526	\$215,791	\$156,110	\$63,271	\$219,381
折舊費用	15,853	3,192	19,045	17,885	3,042	20,927
攤銷費用	-	4,435	4,435	-	6,642	6,642
合計	<u>\$173,118</u>	<u>\$66,153</u>	<u>\$239,271</u>	<u>\$173,995</u>	<u>\$72,955</u>	<u>\$246,950</u>

(二十六)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31,663	\$46,806	\$178,469	\$130,750	\$51,313	\$182,063
勞健保費用	13,282	3,293	16,575	13,340	3,228	16,568
退休金費用	6,326	3,797	10,123	5,730	4,487	10,217
其他用人 費用	<u>5,994</u>	<u>4,630</u>	<u>10,624</u>	<u>6,290</u>	<u>4,243</u>	<u>10,533</u>
	<u>\$157,265</u>	<u>\$58,526</u>	<u>\$215,791</u>	<u>\$156,110</u>	<u>\$63,271</u>	<u>\$219,381</u>

(二十七)所得稅

1. 所得稅利益

(1)所得稅利益組成部分：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1,48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	(2,93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82)	(1,650)
所得稅利益	<u>(\$ 82)</u>	<u>(\$ 3,096)</u>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u>(\$ 199)</u>	<u>\$ 2,728</u>

(以下空白)

2. 所得稅利益與會計利潤之調節項目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089)	(\$ 8,282)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3,514)	(69,545)
免稅所得影響數	(1,435)	(1,565)
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2,309	14,80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	(2,93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1,726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4,647	62,703
所得稅利益	(\$ 82)	(\$ 3,096)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2年度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評價損失未實現數	\$ 2,481	\$ 265	\$ -	\$ 2,746	
未實現減損損失	1,413	1,405	-	2,818	
虧損扣抵	24,666	(458)	-	24,208	
其他	1,827	558	-	2,385	
	<u>\$ 30,387</u>	<u>\$ 1,770</u>	<u>\$ -</u>	<u>\$ 32,15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退休金未提撥數	(\$ 2,053)	(\$ 1,688)	(\$ 199)	(\$ 3,940)	
土地增值稅準備	(196,975)	-	-	(196,975)	
	<u>(\$ 199,028)</u>	<u>(\$ 1,688)</u>	<u>(\$ 199)</u>	<u>(\$ 200,915)</u>	
		101年度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評價損失未實現數	\$ 3,201	(\$ 720)	\$ -	\$ 2,481	
未實現減損損失	1,564	(151)	-	1,413	
虧損扣抵	23,993	673	-	24,666	
其他	628	1,199	-	1,827	
	<u>\$ 29,386</u>	<u>\$ 1,001</u>	<u>\$ -</u>	<u>\$ 30,38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357)	\$ 357	\$ -	\$ -	
退休金未提撥數	(5,073)	292	2,728	(2,053)	
土地增值稅準備	(196,975)	-	-	(196,975)	
	<u>(\$ 202,405)</u>	<u>\$ 649</u>	<u>\$ 2,728</u>	<u>(\$ 199,028)</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 抵減金額	未認列 遞延所得稅 資產部分	最後 扣抵年度
民國97年度	核定數	\$ 30,510	\$ 30,510	107年
民國98年度	核定數	91,320	91,320	108年
民國99年度	核定數	70,005	70,005	109年
民國100年度	申報數	68,810	68,810	110年
民國101年度	申報數	443,688	325,924	111年
民國102年度	申報數	24,634	-	112年
		<u>\$ 728,967</u>	<u>\$ 586,569</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76,788</u>	<u>\$ 52,638</u>	<u>\$ 429,497</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9 年度。
7.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均係歸屬於民國 87 年度以後之盈餘。
8.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10,156、\$10,240及\$22,046。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實際為 25.31%。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26.02%。

(二十八) 每股虧損

	102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12,204) 89,799	(\$ 0.14)
	101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45,624) 89,826	(\$ 0.51)

上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已依民國 102 年度股東會通過之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股數追溯調整之。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u>102 年 度</u>	<u>101 年 度</u>
商品銷售：		
—子公司	<u>\$ -</u>	<u>\$ 30,217</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進 貨

	<u>102 年 度</u>	<u>101 年 度</u>
商品購買：		
—子公司	<u>\$ -</u>	<u>\$ 1,342</u>

本公司與關係人進貨之商品係按一般交易條件購買，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差異。

3. 應收帳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	<u>\$ -</u>	<u>\$ 10,056</u>	<u>\$ 10,866</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月結 60 天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付息且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4. 營業租賃

(1) 租金支出：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租金支出		
—關聯企業	<u>\$ 36,537</u>	<u>\$ 36,545</u>

本公司向關聯企業承租部分土地並每月支付租金，租賃期間為 8 年，依合約於租期屆滿後經雙方同意另訂租賃期限。租金計算係參酌市場行情，由雙方議定之。

(2) 存出保證金之期末餘額：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存出保證金			
—關聯企業	<u>\$ 6,000</u>	<u>\$ 6,000</u>	<u>\$ 6,000</u>

5. 資金貸與關係人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子公司	<u>\$ 83,720</u>	<u>\$ -</u>	<u>\$ -</u>

(2)利息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 170	\$ -
對子公司之資金貸與條件為款項貸與後一年內一次償還本息，民國102年度之利息按年利率2.5%收取。		

6. 關係人提供本公司背書保證情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關聯企業	\$ 483,000	\$ 486,000	\$ 477,000

7. 本公司提供關係人背書保證情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子公司	\$ 388,700	\$ 166,960	\$ 115,897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9,806	\$ 13,647
業務執行費用	111	144
總計	\$ 9,917	\$ 13,791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擔保資產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帳 面 價 值		
資 產 項 目	擔 保 用 途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淨額	短期借款額度之擔保	\$ -	\$ -	\$ 1,842
其他流動資產：				
銀行存款	短期借款額度之擔保	-	1,343	2,85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淨額：				
土地	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	623,656	623,656	623,656
房屋建築	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	71,935	77,378	82,945
		\$ 695,591	\$ 702,377	\$ 711,29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承諾事項

(一) 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租用廠房土地等營業租賃協議，大部分租賃協議可於租期結束時按

市場價格續約。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超過1年	\$ 34,835	\$ 35,564	\$ 34,568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65,251	99,565	133,171
總計	<u>\$ 100,086</u>	<u>\$ 135,129</u>	<u>\$ 167,739</u>

(二) 已開出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本公司因進貨及購置機器設備開出之尚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開出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u>\$ 87,088</u>	<u>\$ 96,484</u>	<u>\$ 174,139</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淨值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合併負債總額除以合併淨值總額計算。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1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淨值比率維持在 150%以下。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長期借款之利率因與市場利率接近，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

財務部透過與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以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並透過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公司透過所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期間約當來達到自然避險以及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877	29.90	\$ 145,830
澳幣：新台幣	321	26.47	8,500
日幣：新台幣	39,695	0.2838	11,265
<u>國外營運機構</u>			
美金：新台幣	7,605	29.90	227,39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275	29.90	97,920
日幣：新台幣	2,700	0.2838	766

101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282	29.04	\$ 124,349
日幣：新台幣	24,262	0.3364	8,162
澳幣：新台幣	314	30.165	9,479
<u>國外營運機構</u>			
美金：新台幣	634	29.04	18,42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059	29.04	117,879
日幣：新台幣	1,650	0.3364	555

101年1月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376	30.275	\$ 41,659
日幣：新台幣	8,324	0.3906	3,251
澳幣：新台幣	2,020	30.735	62,085
<u>國外營運機構</u>			
美金：新台幣	399	30.275	12,08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754	30.275	143,927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各外幣升值或貶值 1%時，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669 及 \$236。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露。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

下，對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384 及 \$409。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1,305 及 \$1,474。

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金計價。
- B. 本公司模擬多項方案並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就每個模擬方案，所有貨幣均係採用相同之利率變動。此等模擬方案僅運用於計息之重大負債部位。
- C. 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利率變動 0.5% 對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稅後淨利之最大影響分別為減少或增加 \$4,256 及 \$2,268。此等模擬於每季進行，以確認可能之最大損失係在管理階層所訂之限額內。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客戶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而言，本公司交易之對象係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且本公司亦與多家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
- B.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帳款依據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群組A	\$ 131,484	\$ 168,354	\$ 157,527
群組B	29,467	31,016	45,735
群組C	705	50	11,401
	<u>\$ 161,656</u>	<u>\$ 199,420</u>	<u>\$ 214,663</u>

群組 A：信用良好之重點策略性客戶。

群組 B：與本公司交易往來長久且付款紀錄良好者。

群組 C：與本公司交易量少且非屬群組 A 或 B 者。

- C.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30天內	\$ 3,693	\$ 3,942	\$ 4,939
31-90天	628	320	5,030
91-180天	38	2,966	197
181天以上	3,083	-	25
	<u>\$ 7,442</u>	<u>\$ 7,228</u>	<u>\$ 10,191</u>

D.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本公司已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表列催收款項）金額分別為 \$11,975、\$0 及 \$5,104。本公司評估已減損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分析：

	102年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1,527	\$ 1,527
本期迴轉	-	(470)	(470)
本期提列	2,815	-	2,815
12月31日	<u>\$ 2,815</u>	<u>\$ 1,057</u>	<u>\$ 3,872</u>
	101年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5,104	\$ 1,116	\$ 6,220
本期沖銷	(5,104)	-	(5,104)
本期提列	-	411	411
12月31日	<u>\$ -</u>	<u>\$ 1,527</u>	<u>\$ 1,527</u>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本公司經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據以提列減損損失，其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三)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財務部予以執行並彙總。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內部議定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 B. 本公司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財務部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並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

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3個月			
	3個月內	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合計
短期借款	\$ 23,737	\$ 202,346	\$ -	\$ -	\$ 226,083
應付票據	32,385	-	-	-	32,385
應付帳款	47,966	-	-	-	47,966
其他應付款	60,158	4,253	-	-	64,411
長期借款	-	-	-	625,115	625,115
	<u>\$ 164,246</u>	<u>\$ 206,599</u>	<u>\$ -</u>	<u>\$ 625,115</u>	<u>\$ 995,960</u>
財務保證合約	<u>\$ 388,700</u>	<u>\$ -</u>	<u>\$ -</u>	<u>\$ -</u>	<u>\$ 388,700</u>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101年12月31日		3個月			
	3個月內	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合計
短期借款	\$ 17,303	\$ 191,904	\$ -	\$ -	\$ 209,207
應付票據	35,755	-	-	-	35,755
應付帳款	53,837	-	-	-	53,837
其他應付款	57,916	2,526	-	-	60,442
長期借款	-	-	-	244,479	244,479
	<u>\$ 164,811</u>	<u>\$ 194,430</u>	<u>\$ -</u>	<u>\$ 244,479</u>	<u>\$ 603,720</u>
財務保證合約	<u>\$ 166,960</u>	<u>\$ -</u>	<u>\$ -</u>	<u>\$ -</u>	<u>\$ 166,960</u>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101年1月1日		3個月			
	3個月內	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合計
短期借款	\$ 19,698	\$ 226,491	\$ -	\$ -	\$ 246,189
應付票據	46,801	-	-	-	46,801
應付帳款	140,587	-	-	-	140,587
其他應付款	64,587	-	-	-	64,587
長期借款	-	125,000	-	-	125,000
	<u>\$ 271,673</u>	<u>\$ 351,491</u>	<u>\$ -</u>	<u>\$ -</u>	<u>\$ 623,164</u>
財務保證合約	<u>\$ 115,897</u>	<u>\$ -</u>	<u>\$ -</u>	<u>\$ -</u>	<u>\$ 115,897</u>

D.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38,391	\$ -	\$ -	\$ 38,391
受益憑證-基金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130,504	130,504
	<u>\$ 38,391</u>	<u>\$ -</u>	<u>\$ 130,504</u>	<u>\$ 168,895</u>
10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40,875	\$ -	\$ -	\$ 40,87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147,374	147,374
	<u>\$ 40,875</u>	<u>\$ -</u>	<u>\$ 147,374</u>	<u>\$ 188,249</u>
101年1月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41,570	\$ -	\$ -	\$ 41,570
受益憑證-基金	25,001	-	-	25,0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144,111	144,111
	<u>\$ 66,571</u>	<u>\$ -</u>	<u>\$ 144,111</u>	<u>\$ 210,682</u>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係權益工具，其分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6. 下表列示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u>權益證券</u>
102年1月1日	\$ 147,37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損失	(2,305)
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4,565)
102年12月31日	<u>\$ 130,504</u>
	<u>權益證券</u>
101年1月1日	\$ 144,11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	3,489
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226)
101年12月31日	<u>\$ 147,374</u>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 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 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備註
0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 公司	TAH TONG TEXTILE (VIETNAM) CO., LTD.	其他 應收 款	Y	\$ 149,500	\$ 149,500	\$ 83,720	2.5%	短期資 金融通	\$ -	因應建廠後 期資金需求	\$ -	-	\$ -	\$429,086	\$429,086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本公司對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或其國外子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貸與限額不在此限。

註 3：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可貸資金總額，業務往來及短期融通資金必要各為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且可貸資金總額合計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公 司 名 稱	關係(註2)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額(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 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 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0	大東紡織股份 有限公司	百綾貿易(上海) 有限公司	2	\$ 536,358	\$ 117,200	\$ -	\$ -	\$ -	-	\$ 536,358	Y	N	Y	
0	大東紡織股份 有限公司	DAYSTAR LIMITED	2	536,358	49,760	-	-	-	-	536,358	Y	N	N	
0	大東紡織股份 有限公司	TAH TONG TEXTILE (VIETNAM) CO., LTD.	2	536,358	388,700	388,700	159,079	-	36	536,358	Y	N	N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二種：

(1).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2).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 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淨值係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背書保證，其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謂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銷貨及其他業務往來金額之合計，該項金額計算以最近一年為基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份)：

本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 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註1)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育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1	1,100,000	\$ 5,918	2.50	\$ 5,918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環華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無	1	394,244	2,389	0.05	2,389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歐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1	1,133,000	7,047	2.58	7,047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德宏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1	366,282	872	1.10	872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獅王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監察人	1	3,219,850	66,039	14.76	66,039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普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1	528,000	4,514	0.27	4,514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普華資訊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無	1	2,000,000	19,400	9.42	19,400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慶宜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1	171,095	24,325	13.58	24,325	
						<u>\$ 130,504</u>		<u>\$ 130,504</u>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國票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無	2	3,842,924	\$ 38,391	0.15	\$ 38,391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慶豐商業銀行	無	3	231,293	\$ -	0.04	註2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慶誠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無	3	43,877	104	0.08	註2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啟峰基金-亞洲科技2	無	3	536,500	-	4.60	註2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商頁網股份有限公司	無	3	58,979	426	8.58	註2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博鴻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3	180,000	2,239	4.00	註2	
						<u>\$ 2,769</u>			

註 1：帳列科目代號：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		期 初 (註2)		買 入 (註2)		賣 出				期 末 (註2)	
			對象	關係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 額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GLOUCESTER CO., LTD. 普通股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1	註1	\$ 2,155,000	\$ 66,101	7,800,000	\$ 233,124	-	\$ -	\$ -	\$ -	9,955,000	\$ 299,225
GLOUCESTER CO., LTD.	ROSEGATE HOLDING CORP. 普通股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3	註3	-	-	7,000,000	208,980	-	-	-	-	7,000,000	208,980
ROSEGATE HOLDING CORP.	TAH TONG TEXTILE (VIETNAM) CO., LTD. 普通股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3	註3	-	-	7,000,000	210,205	-	-	-	-	7,000,000	210,205

註 1：係本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

註 2：上述期初金額、買入金額及期末金額係原始投資成本。

註 3：係本公司 100%間接持有之新設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請詳附註六(二)之說明。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紡織品之印染整理、加工及銷售	\$ 90,026	\$ 90,026	10,541,555	21.19	\$ 252,776	\$ 95,782	\$ 20,298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漢寶農畜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肉豬、種豬之產銷及飼料加工	111,134	111,134	10,127,771	28.13	144,535	34,769	9,781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GLOUCESTER CO.,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299,225	66,101	9,955,000	100.00	227,398	(24,393)	(24,393)	
GLOUCESTER CO., LTD.	DAYSTAR LIMITED	模里西斯	一般投資業	90,405	15,830	3,000,000	100.00	16,322	(19,449)	(19,449)	
GLOUCESTER CO., LTD.	TONGREY CO., LTD.	塞席爾	一般投資業	-	50,271	105,143	22.08	-	149	32	
GLOUCESTER CO., LTD.	ROSEGATE HOLDING CORP.	汶萊	一般投資業	208,980	-	7,000,000	100.00	203,667	(4,318)	(4,318)	
ROSEGATE HOLDING CORP.	TAH TONG TEXTILE (VIETNAM) CO., LTD.	越南	天然紗；人造紗，針織布，工業用布與其它各類布系列之生產、銷售與買賣等業務	210,205	-	7,000,000	100.00	203,727	(4,258)	(4,258)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備註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百綾貿易(上海)有限公 司	布疋批發業、成 衣批發業、化學 製品批發業及商 品經紀	\$ 89,700	註一	\$ 14,950	\$ 23,920	\$ -	\$ 38,870	(\$ 19,449)	100.00	(\$ 19,449)	\$ 16,322	\$ -	註四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四)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大陸 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 38,870	\$ 104,650	\$ 643,630

註一：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註三：係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淨值之 60%計算。

註四：經經濟部投審會民國 102 年 3 月 6 日經審二字第 10200071150 號及民國 96 年 10 月 18 日經審二字第 09600385770 號函核准。係以透過本公司之子公司 GLOUCESTER CO., LTD.，間接經由 DAYSTAR LIMITED 再轉投資百綾貿易(上海)有限公司\$50,830(美金 1,700 仟元)。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得免揭露。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本公司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公司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企業合併

本公司對發生於轉換至 IFRSs 日（以下簡稱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規定。此豁免亦適用於本公司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及已交割之負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3.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4. 認定成本

本公司對在轉換日之前已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以該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5.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6. 先前已認列金融工具之指定

本公司於轉換日選擇將部分原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投資金額計\$143,139 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轉換日之公允價值為\$144,111。

(二)本公司除避險會計及非控制權益，因其與本公司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1. 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除列規定推延適用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三)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本公司之首次採用對總營業-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 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2,538	\$ -	\$ 142,53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66,571	-	66,571	
應收票據淨額	61,918	-	61,918	
應收帳款淨額	161,820	-	161,820	
其他應收款	2,770	-	2,770	
存貨	353,827	-	353,827	
預付款項	2,061	-	2,06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894	(2,894)	-	(1)
其他流動資產	5,484	-	5,484	
流動資產合計	799,883	(2,894)	796,989	
<u>非流動資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144,111	144,111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3,670	(143,139)	531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69,963	16,425	386,388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94,753	(4,482)	790,271	(10)
無形資產	11,022	-	11,02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670	3,716	29,386	(1)(5)
其他非流動資產	8,897	4,482	13,379	(10)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53,975	21,113	1,375,088	
資產總計	\$2,153,858	\$ 18,219	\$2,172,077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 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負債</u>				
短期借款	\$ 246,189	\$ -	\$ 246,189	
應付票據	46,801	-	46,801	
應付帳款	140,587	-	140,587	
其他應付款	61,858	2,729	64,587	(5)
當期所得稅負債	2,849	-	2,849	
其他流動負債	<u>10,167</u>	<u>-</u>	<u>10,167</u>	
流動負債合計	<u>508,451</u>	<u>2,729</u>	<u>511,180</u>	
<u>非流動負債</u>				
長期借款	125,000	-	125,000	
土地增值稅準備	196,975	(196,975)	-	(8)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02,405	202,405	(1)(6) (8)
其他非流動負債	<u>147,560</u>	<u>(29,846)</u>	<u>117,714</u>	(6)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69,535</u>	<u>(24,416)</u>	<u>445,119</u>	
負債總計	<u>977,986</u>	<u>(21,687)</u>	<u>956,299</u>	
<u>權益</u>				
普通股股本	858,000	-	858,000	
資本公積	75,274	(7,474)	67,800	(2)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	127,253	127,253	(9) (2)(4)
未分配盈餘	84,398	89,504	173,902	(5)(6) (7)(8) (9)
其他權益	170,284	(169,377)	907	(3)(7) (8)
庫藏股票	<u>(12,084)</u>	<u>-</u>	<u>(12,084)</u>	
權益總計	<u>1,175,872</u>	<u>39,906</u>	<u>1,215,778</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2,153,858</u>	<u>\$ 18,219</u>	<u>\$2,172,077</u>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 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3,521	\$ -	\$ 173,5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40,875	-	40,875	
應收票據淨額	49,612	-	49,612	
應收帳款淨額	155,509	-	155,509	
其他應收款	1,054	-	1,054	
存貨	206,767	-	206,767	
預付款項	2,923	-	2,923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898	(3,898)	-	(1)
其他流動資產	4,640	-	4,640	
流動資產合計	<u>638,799</u>	<u>(3,898)</u>	<u>634,901</u>	
<u>非流動資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147,374	147,374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5,682	(142,913)	2,769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89,636	8,821	398,457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88,151	(383)	787,768	(10)
無形資產	4,620	-	4,62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025	4,362	30,387	(1)(5)
其他非流動資產	7,797	383	8,180	(10)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361,911</u>	<u>17,644</u>	<u>1,379,555</u>	
資產總計	<u>\$2,000,710</u>	<u>\$ 13,746</u>	<u>\$2,014,456</u>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 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負債</u>				
短期借款	\$ 209,207	\$ -	\$ 209,207	
應付票據	35,755	-	35,755	
應付帳款	53,837	-	53,837	
其他應付款	58,691	1,751	60,442	(5)
當期所得稅負債	1,398	-	1,398	
其他流動負債	9,729	-	9,729	
流動負債合計	<u>368,617</u>	<u>1,751</u>	<u>370,368</u>	
<u>非流動負債</u>				
長期借款	244,479	-	244,479	
土地增值稅準備	196,975	(196,975)	-	(8)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99,028	199,028	(6)(8)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6,517	(12,077)	104,440	(6)
非流動負債合計	<u>557,971</u>	<u>(10,024)</u>	<u>547,947</u>	
負債總計	<u>926,588</u>	<u>(8,273)</u>	<u>918,315</u>	
<u>權益</u>				
普通股股本	899,923	-	899,923	
資本公積	33,367	(7,474)	25,893	(2)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8,440	-	8,440	
特別盈餘公積	-	127,253	127,253	(9)
				(2)(4)
未分配盈餘	25,314	22,511	47,825	(5)(6)
				(7)(8)
				(9)
其他權益	126,866	(120,271)	6,595	(3)(7)
				(8)(9)
庫藏股票	(19,788)	-	(19,788)	
權益總計	<u>1,074,122</u>	<u>22,019</u>	<u>1,096,141</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2,000,710</u>	<u>\$ 13,746</u>	<u>\$2,014,456</u>	

3. 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 影響數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1,472,550	\$ -	\$1,472,550	
營業成本	(1,416,339)	245	(1,416,094)	(5)
營業毛利	56,211	245	56,456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65,554)	-	(65,554)	
管理費用	(76,934)	(988)	(77,922)	(5)(6)
營業損失	(86,277)	(743)	(87,0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14,078	-	14,078	
其他利益及損失	64,759	(45,617)	19,142	(9)
財務成本	(12,283)	-	(12,28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24,967	(7,604)	17,363	(4)
稅前淨(損)益	5,244	(53,964)	(48,720)	
所得稅利益	2,804	292	3,096	(6)
本期淨(損)益	8,048	(53,672)	(45,624)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2,520	(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利益			3,489	(3)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			(16,049)	(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321)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相關之所得稅			2,728	(6)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之稅後淨額			(7,633)	
本期綜合損失總額			<u>(\$ 53,257)</u>	

4. 調節原因說明如下：

項次	說 明	科 目	影響數增(減)	
			轉換日	101年12月31日
(1)	所得稅			
	本公司於所得稅估列時，考量各項投資抵減及暫時性差異等因素估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IFRSs規定應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項下，並考量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法定租稅抵銷權及預期實現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2,894)	(\$ 3,898)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251	3,898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357	-
(2)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本公司選擇對過去投資關聯企業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豁免，並將原依現行會計處理所產生不符合IFRSs規定之資本公積於轉換日調整保留盈餘。	資本公積	(7,474)	(7,474)
		未分配盈餘	7,474	7,474
(3)	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以公允價值衡量並重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143,139)	(142,91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44,111	147,3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972	4,461

項次	說 明	科 目	影響數增(減)	
			轉換日	101年12月31日
(4)	投資關聯企業			
	本公司依被投資公司 IFRSs 報表重新認列。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6,425	\$ 8,821
		未分配盈餘	16,425	16,42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 (	7,604)
(5)	員工福利			
	本公司對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給與之累積帶薪假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依此，本集團將支付累積帶薪假之預期成本認列為應計負債。	未分配盈餘	(2,264)	(2,26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65	464
		其他應付款	2,729	1,751
		營業成本	- (	245)
		管理費用	- (	732)
(6)	退休金			
	本公司依 IFRS 1 選擇員工福利選擇性豁免，將轉換日全額累積未認列精算損益認列至保留盈餘並調整應計退休金負債；且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對於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提列最低退休金負債，另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均無此規定。	應計退休金負債	(29,846)	(12,077)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5,073	2,053
		未分配盈餘	24,773	11,452
		管理費用	-	1,720
		所得稅利益	-	292

			影響數增(減)	
項次	說 明	科 目	轉 換 日	101年12月31日
(7)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對於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為表達貨幣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於轉換日採用IFRS 1規定之選擇豁免，推定累積換算調整數為零。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43,570)	(\$ 43,570)
		未分配盈餘	43,570	43,570
(8)	資產重估			
	本公司有關部份固定資產帳面值之決定，於轉換日採用IFRS 1規定之認定成本豁免，選擇以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31日前依「營利事業資產重估價辦法」計算之資產重估價值做為該等資產之認定成本。	土地增值稅準備	(196,975)	(196,975)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96,975	196,975
		未實現重估增值	(126,779)	(126,779)
		未分配盈餘	126,779	126,779
(9)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因選擇適用IFRS 1豁免項目，於開帳日將原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及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列保留盈餘，所增加之保留盈餘金額於考量民國101年度中因海外子公司清算及處分產生已實現利益後，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計算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27,253)	(127,253)
		特別盈餘公積	127,253	127,25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45,617
		其他利益及損失	- (	45,617)
(10)	預付設備款			
	本公司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依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係表達於「固定資產」。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82)	(383)
		其他非流動資產	4,482	383

8. 民國 101 年度個體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 (1)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公司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90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69,739
支票存款		11,871
外幣存款	美金 1,144 仟元 匯率 29.9	34,194
	日幣 39,695 仟元 匯率 0.2838	11,266
	歐元 33 仟元 匯率 41.14	1,367
	澳幣 58 仟元 匯率 26.465	1,540
外幣定期存款	澳幣 263 仟元 匯率 26.465	<u>6,960</u>
		<u>\$ 137,027</u>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非關係人</u>							
	振盛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	53,244		
	三瑞實業有限公司				19,669		
	W. L. GORE & ASSOCIATES TECHNOLOGIES				7,878		
	其他				66,399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 均未超過本科目金 額5%	
合計					147,190		
減：備抵呆帳				(	971)		
淨額				\$	<u>146,219</u>		

（以下空白）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物料							採淨變現價值評價
	原棉			\$	111,144	\$	110,526
	人工纖維				35,290		33,749
	其他(未達3%者)				26,321		24,638
	減:備抵評價損失			(	4,693)		-
	小計				168,062		168,913
在製品							採淨變現價值評價
	自製在製品				28,876		28,876
	外購在製品				6,595		6,158
	減:備抵評價損失			(	437)		-
	小計				35,034		35,034
製成品							採淨變現價值評價
	自製成品				91,533		89,259
	外購成品				303		268
	減:備抵評價損失			(	11,020)		-
	小計				80,816		89,527
下腳盤存					536		536
在途原料					35,488		35,488
存貨淨額				\$	319,936	\$	329,498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註1)		本 期 減 少 (註2)		期 末		提供擔保或質押 情形	備 註
	股數	公允價值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數	公允價值		
育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 11,991	-	\$ -	900,000	(\$ 6,073)	1,100,000	\$ 5,918	無	
環華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94,244	3,375	-	-	-	(986)	394,244	2,389	無	
歐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60,000	19,451	-	-	927,000	(12,404)	1,133,000	7,047	無	
德宏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30,920	1,030	-	488	64,638	(646)	366,282	872	無	
獅王工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219,850	52,612	-	13,427	-	-	3,219,850	66,039	無	
普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28,000	5,197	-	-	-	(683)	528,000	4,514	無	
普華資訊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8,952	-	-	-	(9,552)	2,000,000	19,400	無	
慶宜股份有限公司	171,095	24,766	-	-	-	(441)	171,095	24,325	無	
		<u>\$ 147,374</u>		<u>\$ 13,915</u>		<u>(\$ 30,785)</u>		<u>\$ 130,504</u>		

註1：係本期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評價調整數。

註2：係本期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評價調整數及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參閱附註六（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以下空白）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註1)	股數	金 額(註2)	股數	持股比例(%)	金 額	單 價	總 價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10,541,555	\$ 242,473	-	\$ 20,596	-	(\$ 10,293)	10,541,555	21.19	\$ 252,776	-	\$ 252,776	無
漢寶農畜產股份有限公司	10,127,771	137,560	-	10,013	-	(3,038)	10,127,771	28.13	144,535	-	141,291	無
GLOUCESTER CO., LTD	2,155,000	18,424	7,800,000	233,367	-	(24,393)	9,955,000	100.00	227,398	-	227,398	無
		<u>\$ 398,457</u>		<u>\$ 263,976</u>		<u>(\$ 37,724)</u>			<u>\$ 624,709</u>		<u>\$ 621,465</u>	

註1：本期增加金額包括取得成本、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利益。

註2：本期減少金額包括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失及獲配關聯企業現金股利。

（以下空白）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借款種類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註
台灣銀行健行分行	擔保借款	\$ 78,000	102.10.18~103.04.16	2.228%	NT\$ 222,000	詳附註八	
永豐銀行台北分行	擔保借款	50,000	102.12.13~103.03.31	2.065%	NT\$ 60,000	詳附註八	
兆豐銀行中台中分行	購料貸款	48,758	102.10.07~103.06.15	1.9485%	NT\$ 150,000	詳附註八	
新光銀行南東分行	購料貸款	24,133	102.12.02~103.06.04	1.6892%	US\$ 1,600	詳附註八	
板信瑞光分行	購料貸款	1,409	102.12.19~103.06.17	2.250%	NT\$ 10,000	詳附註八	
日盛銀行新店分行	購料貸款	6,112	102.10.25~103.04.23	1.74%	NT\$ 30,000	詳附註八	
台灣銀行健行分行	購料貸款	17,671	102.09.12~103.06.27	2.395%~2.4%	US\$ 3,000 NT\$ 90,000	詳附註八	
合計		\$ 226,083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紗	38,832件	\$ 895,039
布	4,761,464碼	341,513
其他	3,593雙	<u>173</u>
小計		1,236,725
營建收入		489
其他營業收入		<u>89,378</u>
營業收入總額		1,326,592
減：銷貨退回		(13,801)
銷貨折讓		<u>(6,425)</u>
營業收入淨額		<u><u>\$ 1,306,366</u></u>

（以下空白）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原料	
期初存料	\$ 110,522
加：本期進料	871,142
減：期末存料	(205,859)
出售原料	(19,006)
研發耗用	(681)
下腳產出	(42,935)
本期耗用原料	<u>713,183</u>
物料	
期初存料	4,060
加：本期進料	26,377
減：期末存料	(2,384)
轉列費用	(13,467)
本期耗用原物料	<u>727,769</u>
直接人工	99,177
製造費用	318,478
託外工繳	<u>22,654</u>
製造成本	1,168,078
期初在製品	29,404
加：製成品轉入	63,556
減：期末在製品	(35,471)
製成品成本	1,225,567
期初製成品	75,414
加：本期外購製成品	4,094
減：期末製成品	(91,675)
轉入在製品	(63,556)
轉列試驗開發費	(1,704)
存貨盤損	(30)
製造銷售成本	1,148,110
出售原料成本	19,006
自製成衣成本	(343)
期初存貨-下腳	802
加：本期收料	42,935
減：期末存貨-下腳	(536)
期初存貨-成衣	124
加：本期進貨-成衣	343
減：轉列費用	(223)
期末存貨-成衣	(161)
買賣銷貨成本	<u>1,210,057</u>
紡織存貨盤損	<u>30</u>
紡織存貨評價損失	<u>1,555</u>
紡織銷貨成本	<u>\$ 1,211,642</u>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動力費		\$	118,832		
間接人工			34,771		
租金			31,857		
修護費			30,402		
包裝費			20,138		
折舊			15,853		
其他製造費用			66,625		各零星科目餘額
					均未超過本科目
					金額5%
合計		\$	<u>318,478</u>		

（以下空白）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推銷費用</u>	<u>管理及總務費用</u>	<u>合 計</u>	<u>備 註</u>
薪資費用	\$ 22,427	\$ 24,379	\$ 46,806	
運費	11,306	67	11,373	
試驗開發費	5,576	2,104	7,680	
租金費用	2,848	6,364	9,212	
勞務費	163	5,735	5,898	
旅費	5,110	3,025	8,135	
修繕費	1	8,402	8,403	
其他費用	13,533	23,974	37,507	各零星科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u>\$ 60,964</u>	<u>\$ 74,050</u>	<u>\$ 135,014</u>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30063

號

會員姓名：(1) 周 建 宏
(2) 林 鈞 堯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二十七樓

事務所電話：(〇二)二七二九一六六六六

事務所統一編號：〇三九三二五三三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二一六二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一八二七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五一〇三七三〇四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年度（自民國 一〇二 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〇二 年 十二 月 三十一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周建宏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林鈞堯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1

月

7

日